

证券代码：836816

证券简称：丁义兴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上海丁义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发布的《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的有关规定，上海丁义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1、2020 年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6 月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第三十六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议案》。公司本次发行股票 1,210,000 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7.5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075,000 元。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至 2020 年 6 月 29 日期间收到认购人缴存的款项 9,075,000 元，缴存银行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账号为 216340100100221873，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文号为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0)第 334002 号的《验资报告》。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尚未使用。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挂牌公司股

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规定建立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规定。

公司于2020年1月-2020年6月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户并作为本次发行认购账户〉的议案》、《关于签订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等议案，并经公司于2020年第一次、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0年5月12日，公司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开设了本次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216340100100221873。2020年7月7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以及主办券商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2020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尚未使用。

二、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并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募集资金用途，将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

公司募集资金认缴相关信息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股东大会通过的《股票发行方案》相符，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况。

公司已根据《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及时披露《上海丁义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四、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

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问答——定向发行（一）》、《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上海丁义兴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24日